

泰西新史攬要

泰西新史覽要譯本序

此書爲暗室之孤燈迷夢之方舟潤雨之質而言之又實救民之良藥保國之堅壁濟貧之弱者而中興新世界之初桃也非精兵億萬戰艦什伯所可比而儼也嘗者中國古世善體天心恒孜孜於脩身齊家治國平天下之道其於遠人也優待如家人父子總之一日萬幾無不求止於至善是以巍然高出於亞洲爲最久之大國而聲名之所洋溢且遠及於他洲猗歟盛哉何圖近代以來良法美意忽焉中改創爲閉關自守之說絕不願與他國相往來他國不乏修心樂道之人更動輒加以疑忌可惜孰甚焉至西人之通商於中華者固曰爲牟利來也然而以有易無以美補不足中華亦何嘗不利乃中國偏欲恃其權勢遇事遏抑而壓制之華人容有不以此語爲然者然細究是心行事之實豈少不免有所偏重閱者試熟思之果其不謬則中國之病根在是也知

其爲病而去之  
卽天下一家矣泰西各國素以愛民爲治國之本不得不藉兵力以定商

情且曰中國不願與他國交於上天一視同仁之意未有合也遂屢有  
棄好尋仇之禍他國固不得謂爲悉合也然閉關鎖之端則在中國  
故每有邊警償銀割地天實爲之謂之何哉重以前患甫息後變迭乘  
而又加甚焉沿至今日竟不能敵一蕞爾之日本嗚呼誰之咎歟誰之  
咎歟猶幸尚有明敏之才深知中國近年不體天心不和異國不敬善  
人實有取敗之理因冀幡然盡改其謬誤凡華人所未知者明於事理  
敏於因應之才深思而博考之具列其目於左

一知萬國今成一大局遇事必合而公議直如各省之服皇帝各人  
之守王法各業之聽同行故雖分而爲各國而教化不相歧祖關  
稅改從一律此合而共便之道也各國既無礙於他國他國卽應

任其自由不相鉛制此分而各便之道也夫如是逆料異時各國若有釁隙可請他國公評曲直有恃強而出於戰者天下共伐之當永無戰禍矣。

一知今日治國之道僅有三大端泰西各國救世教一也中國儒教二也土耳其等國回教三也而宰治之最廣者實推救世教故五大洲各國共合男女一千五百兆人受治於救世教者九百餘兆受治於儒教者四百餘兆受治於回教者八十兆全地球陸地共合華程五百餘兆方里爲救世教所轄者四百二十兆方里儒教所轄者四十兆方里回教所轄者三十兆方里

一知今日興國之道有斷不可少者四大端道德一也學校二也安民三也養民四也凡精於四法者其國自出人頭地不精或不全

者不免瞠乎其後毫不究心者則更在後矣夫行此四大端者分  
集四支古今一也東西二也普偏三也專門四也今考泰西各國  
不但生齒之數歲有所增且國富民安亦復日新月異中國於近  
五十年來人不見增財亦不見富是故以富而言歐洲各國庫儲  
所入之款每年約合華銀二千八百兆兩非剝民以奉上也民富  
而君無不足也中國歲入之款不過一百兆兩若論回教各國則  
人既歲有所減民之困苦反歲有所增

此明敏之才既熟察乎中外之情形深知中國近來訛謬之閼繫大莫  
與京所謂聚六州之鐵不能鑄一大錯字也欣聞 皇太后運廟算於  
上恭親王李傅相南皮張尚書承流宣化於下皆曰人非就學於人之  
爲恥不學而甘居人後乃真足恥也苟其持是說而身體力行之則中

國之厚幸也所可惜者聖母賢王名相純臣雖有整頓之心而膽識  
兼優敢於竭力進言者京外均甚罕見銳意酌改者更寥落如晨星且  
卽有蓄意言之設法改之者亦以未諳各國整頓之道往往無從下手  
僕雖不敏而灼知欲渡無梁之苦代爲焦慮者歷有年所繼而喟然曰  
明鏡足以鑑妍媸新史足以究隆替曷不發篋出書以爲華人泰山大  
海之助乎及讀英國馬懇西先生所著十九周大事記西例以耶穌降世  
今適在十一  
五周中也則誠新史而兼明鏡之資也中國服官之密讀書之士其於中  
國之古訓自己爛熟於胸中若欲博考西學振興中土得此入門之秘  
鑰於以知西國之所以興與夫利弊之所在以華事相印證若者宜法  
若者宜戒則於治國讀書之道思過半矣夫西國之廣興多在近百年  
中是書擷近人著作之菁華刪其繁蕪運以才識國分事繁彌見治聞

故欲考近事無有出其右者。欲治近世亦無有出其右者。如欲兼考數千來之掌故，則西國之書奚啻汗牛充棟？學者循序漸進，非必以一書圓也。光緒十八年，謁來上海，並思縉譯華文以餉華人。爰延訪譯書之有名者，聞蔡君芝敍於中外交涉之事，久經參考，遂以禮聘之。來晤凡兩窓，偶得暇晷，即共相與紬繹迄今三載，始克卒業。蓋誠鄭重乎其事也。至論勸令宦途士林中人盡讀新書，以興中國之策，不揣狂妄，敢擬二條。

一曰：請皇上降旨，繼自今凡學院考取生童、主考總裁取中舉人進士，必就西史命題，條對如生童考經古及鄉會試第二場策問之類，必其洞晰無遺，始克題名各榜。

二曰：請皇上降旨，繼自今天演諸賓，與夫翰苑中人，均取是書。

悉心考核以爲先路之導然後遴選年在四十歲以內者令其游學各西國肄習新法期以數年學成回國量才擢用。

果其一法可行。僕敢保有益於中國之萬法必皆由是而生是一國備萬國之善也。泰西於近百年之內民富於昔者五倍中國之民豈獨不能增五倍之富乎。兵既增五倍之富有不能禦他國者乎且不特禦一國即禦他洲各國亦無所難彼小人之見解動曰以兵力禦敵國無論兵凶戰危不可妄動即使殺敵致果無往不利亦且下釀生靈之禍上干造物之和孰若深味此書見諸行事而隱禦外患於無形乎且夫中國之地擅歐羅巴全洲之廣也中國之民合歐羅巴全洲之衆也然而歐洲府庫歲入二千八百兆金中國則僅得二十八分之一者無他新法之未興也。新法旣興國未必歲增千兆鉅金而數倍於今之入。採券

可得彼償日本以數百兆金不過一次何慮之有故夫今日者懲前毖後一旦盡祛銅習而迪新機轉禍爲福此正天之所以興中國也君子體上天好生之心不念他事永敦睦誼馴致五洲萬國同慶昇平豈不美哉抑更有最要之一說者中國若不卽日更改學校之制士子但讀本國古書但知我爲首出之大國素著盛名彼他國皆遠出我下微特不知他國之善已也終必并其本國之善而亦失之萬病之生蓋皆出於此不知之故倘能善與人同易不知而進於知則救華之機全在此舉嗚呼可不慎歟况乎中國可忠之事尚有更甚於今者不過數年禍端立見設使猝遘其時雖欲再思補救恐已無濟於事僕之爲此言也明知觸犯忌諱人多逆耳但無一非真實无妄之語萬一不能見諒於今日他日必有思我言而長嘆者夫至思我言而長嘆則豈徒今日我

言之不用爲我之不幸也哉

光緒二十一年乙未孟夏卽西歷一千八百九十五年五月英國李提摩太序於上海廣學會之寓廬

泰西新史摘要凡例

一西歷以每百年爲一周，耶穌降世而後，又卽從誕日起計，相沿至一千八百一年，是爲第十九周。此書專記一千八百餘年之事故，西名曰第十九周大事記。譯稿未定之際，曾以泰西近百年來大事記爲名，旋定今名，以袞簡要。

一是書以國爲經，以事爲緯。英國者，泰西之樞紐也，故所紀爲獨詳。法國者，歐洲亂之所由萌，亦治之所由基也，故首二三卷，先以法事爲張本。復以兩卷綴英事後，若德奧意俄土，則繼法事而各爲一卷。美國遠在美洲，以與歐事相關，亦爲一卷。大都皆可取法者也。殿以教皇一卷，有宜爲鑒戒者，卽寓其中，而以歐洲安民之善政終焉。

一是書所紀全係西事在西人之習聞掌故者自各開卷了然及傳譯華文華人不免有隔膜處故間採華事以相印證原書則無是文也

一是書所紀西事有一二歧出者或有著書時之令甲距今數載已畧有增損者爲別檢西國新書以補之

一中國編年諸史於正統建元字樣大書特書偏安僭竊諸年號則用小字分注是書所紀年月初欲改從華曆恐致失真然專從西歷閱者又不免茫然故檢查中西長歷標明中國某年字樣此如書籍之有注釋斷不敢妄有他意也

一書中所述權度量衡與夫圖法地畝道里之屬皆從西制而博考中華今制以證之亦注釋體也

一讀他國書莫苦於人地諸名記憶不清且鈔背偶謬或有以一人而誤作兩人一地而誤分兩地者故此書卒業而後別作人地諸名中西合璧表一卷以冠諸首書中前後字樣偶有歧出者即注表中庶幾循環瀏覽豁然貫通

一西塾舊籍隨事繪圖地球及各國分合諸圖尤皆重而習之華人則已失古者左圖右史之良法故山川疆域罕能了然於心爰先繪一地球圖於卷首并染雜色以爲標識讀是書者披圖印證豈曰小補之哉

一晃書雖譯作華文而一句一字不敢意爲增損惟中西文氣之互異者則於一節中有或前或後之別而已傳譯之際然費經營脫稿之時幾經點竇要視此書爲振興中國之鴻寶故不敢輕心以

掉職惜學識有限才力不逮尙望博通中西新學諸君繩愆糾謬尤爲厚幸

一是書首二卷爲初譯者秉筆於原書之次序間或有互易處閱者望之

泰西新史摘要目錄

第一卷 歐洲百年前情形

一節

總論

二節

法國亂前

三節

法國舊王第十五小傳

四節

法國世家小記

五節

法官

六節

法國世家暴虐其民

七節

法官

八節

法路

九節

汰民苦而勤學

十節

友天下之善士

十一節

汰儒

十二節

美國易民主之局

十三節

汰空虛

十四節

汰儒議政

十五節

法國大會

十六節

法國下議院會議

十七節

法破大獄

十八節

法民大起

十九節 法國削諸貴之權

二十節 議論法事

廿一節 普奧兩國欲助法王

廿二節 普魯士侯令

廿三節 法王失位

廿四節 法民殺王黨

廿五節 法敗普兵

廿六節 法弑前王

廿七節 法國大亂

第二卷 法皇拿坡崙行狀

一節

法取科西嘉島

二節

拿坡崙生

三節

拿坡崙初掌兵權

四節

拿坡崙克意大利國

五節

拿坡崙取埃及國

六節

英國水師擡腳洗船

七節

拿坡崙統法國

八節

拿坡崙欲與英國議和

九節

拿坡崙在

敗奧兵

十節 英丹之戰

十一節 拿坡拿破於鴉眠

十二節 拿坡拿破整頓國事

十三節 奧法兵制奧法商情

十四節 重興戰禍

十五節 拿坡拿破計取英國

十六節 英將鼎利孫又鐵法於西班牙

十七節 拿坡拿破破奧京

十八節 拿坡拿破與俄羅斯兩戰

十九節 拿坡拿破破普魯士

二十節 拿坡拿破與俄羅斯兩戰

廿一節 拿坡拿破威震歐洲

廿二節

廿三節 英將惠靈吞奉歸至

廿四節

拿坡拿破牙合傳

廿五節 敗後關繫

廿六節

拿坡拿破退位就鎮海島

廿七節 拿坡拿破回法國

廿八節 拿坡拿破鐵盧之敗

廿九節 拿坡拿破卒

三十節 拿坡拿破關繫時局

第三卷 各國會於奧都

第四卷 英吉利國

一節 各國未亂前情形

二節 雅坡裔出世後情形

三節 奧都大公之大旨

四節 各國多率舊章

一節 工價

二節 食價

三節 禁止外種八國

四節 淳飢

五節 田賦

六節 刑律

七節 獵

八節 寡民

九節 大小城鎮

十節 驅民入伍

十一節 軍令

十二節 受傷兵士

十三節 奴

十四節 婦稚充礦工

十五節 童子掃烟囟

十六節 工作

麟

十七節

火器兵船

十八節

初織廠役童子

十九節

郵報招迎

二十節

水陸跋涉

廿一節

約束工人

廿二節

賚禮

廿三節

禮節

廿四節

學校

廿五節

忘命鬪狠

廿六節

養生之法

第五卷 改制度

一節

英倫蘇格蘭兩省

二節

法國大亂之禍

三節

英民欲以議院章程

四節

英廷不許改章

五節

英舊新法之官制

六節

法國又亂

七節

英民亟欲改革而不得

八節

英始准改制度

第六卷上 英陰積弊

第七卷下 英陰積弊

一節 改制度後情形

二節

准百工設立公所

三節 命官不限奉教

四節

弛天主教人從公之禁

五節 鍔金贖黑奴而放之

六節

嚴織廠苛待婦孺之禁

七節 整頓學校

八節

改立城市新章

九節 軟貧新章

十節

報館免稅

十一節 整頓郵政

十二節

禁止婦孺開礦

十三節 刪改刑律

十四節

萬國通商免稅

十五節 宰相退位

十六節

商船運貨新規

十七節 糜稅

十八節

百工受益

第六卷下 英除積弊二

一節 豫防疾疫

二節

刪除教會苛律

三節

挺廣公舉之法

四節

再廣公舉之法

五節

廣學移

六節

阿爾蘭教會

七節

阿爾蘭地畝

八節

阿爾蘭欲擅分主之權

第七卷

民間公稟

一節

民間稟詞

二節

民有欲強逼國家者

三節

民情思亂

四節

民稟甚散

第八卷

戰

一節

法皇欲滅收世  
教之操於猶太

二節

法皇之願成

三節

俄皇欲伐突厥

四節

他國講和

五節

法英二國皆欲聯

六節

明示戰期

七節

亞利瑪戰場

八節

圍攻斯巴斯土撥

九節 巴喇克拉瓦之戰

十節 英克曼之戰

十一節 英心受困

十二節 破斯巴斯士撥

十三節 駕兵

十四節 戰後情形

十五節 英國一千七百年戰事

十六節 英國一千八百年後戰

十七節 呼葛拉特國及中國各省各交涉

十八節 英美創失和公斷之法

十九節 兵費

第九卷上 鄭治之隆一

一節 英國商務甲於地球

二節 英國工作大半師於他

三節 道路未通以前之難

四節 織紗布綢緞等類情形

五節 議修外各路

六節 汽機初行

七節 紡紗織布機器

八節 通商貿易章程

九節

棉花不敷織廠之用

十節

百工興盛

十一節

採取金銀

十二節

火輪船初行

十三節

火輪車初行

十四節

電報初行

十五節

電光初行

十六節

報館初行

十七節

船政

十八節

多出新器

十九節

利器械

二十節

百工情形

第九卷下

郅治之隆二

一節

醫家新學

二節

善待瘋疾

三節

火柴

四節

鐵裁縫

五節

映像

六節

技能

七節

農

八節

英工總論

第十卷 教化廣行

一節 教化之實

二節 教化之阻

三節 嘉禮至印度設教

四節 教化大會源流

五節 教化效驗

六節 逆料後事

第十一卷 善舉

一節 行善條規

二節 英國北省善會

三節 善舉日增

第十二卷 印度

一節 大商局原始

二節 大商局源流

三節 得地最廣

四節 總辦禁擴土

五節 西北又開二省地

六節 亂事

七節 米魯忒亂

八節 孔坡亂

九節 平亂

十節 救露克拿

十一節 平德田

十二節 懲亂黨

十三節 學校

十四節 各埠自主之權

十五節 豐頓善後事宜

十六節 農田

十七節 與外邦通商

十八節 工部新政

十九節 辟疫之法

二十節 賦稅

廿一節 英國治印度總論

第十三卷 新疆

一節 英人居遠方

二節 流放罪人之地

三節 坎拿大小志

四節 新疆地大無垠

五節 治新疆之法

第十四卷 法國復立君主

一節 滑鐵盧戰後情形 二節 中興之速

三節 尊崇舊君之族 四節 法主魯意第十八小傳

五節 新政 六節 鐸禮王第 小傳

七節 鄭從前受屈之人 八節 民疑王受教士之蠱惑

九節 王不得人心 十節 新章困民

十一節 國亂王逃 十二節 魯意斐禮新王小傳

十三節 新王不諳於民 十四節 新政已定

十五節 學校 十六節 北非洲雅里磧小記

十七節 鐵路 十八節 拿坡崙歸葬法國

十九節 巴黎修築鐵臺

二十節 民心不靖

廿一節 民議院更革

廿二節 法王與西班牙國聯姻

廿三節 巴黎都城又亂

廿四節 法王遁

廿五節 法又變民主之國

第十五卷 法國君主立憲帝

一節 魯意拿坡崙回法

二節 舉魯意拿坡崙為民主

三節 魯意拿坡崙<sub>皇帝</sub>之權

四節 建皇帝之成

五節 大婚

六節 新立制度

七節 防法國侵奪其地

八節 法國還兵至

九節 法與英立通商條約

十節 法普交涉

十一節 法人欲與普戰

十二節 法皇釋予民權

十三節 法兵無備

十四節 沙爾布河

十五節 普兵過法界

十六節 法兵敗

十七節 紹丹大戰

十八節 法皇成擒

十九節 普兵圍巴黎而取之

二十節 普法立約罷兵

廿一節 法國又變民主

廿二節 新制

廿三節 教化學校

廿四節 新兵法

廿五節 國費國債

廿六節 登地之法

廿七節 通商

廿八節 鐵路郵電

廿九節 農人

三十節 法變定否

第十六卷 德意志國

初名普魯士  
一千八百五年前情形

一節 普魯士國

一千八百五年前情形

二節 國家不安

三節

日耳曼列邦人

皆主

四節

列邦立約迎商

五節

日耳曼

一千八百四十八年情形

六節

德相畢士麥生傳

七節

普奧交涉

八節

鍼鎗

九節

沙諸塞戰場

十節

普法交涉

十一節

勢力

十二節

治民之法

十三節

教化學校

十四節

軍政

十五節

財力商務

第十七卷

奧地利阿國

又名南希斯馬加

一節

奧國一千八百三十五年前後情形

二節

奧國一千八百四十八年情形

三節

整頓國體

四節

商務土產

五節

國債

六節

兵費

第十八卷 意大利國

中國官書曰義國

一節 羅馬國敗後情形

二節

拿坡崙整頓意大利

三節 合而自主之機

四節

一千八百四十八年情形

五節 教皇被驅

六節

拿坡崙第二

重立教皇  
於羅西府

七節 嘉慶洱侯小傳

八節

意與英法二國結交

九節 意與奧戰

十節

拿坡崙

提督軍事之  
吳慮嘉德巴

十一節 英國宰相諭其監獄

十二節

意又與奧戰

十三節 取教皇之地

十四節

嘉慶洱侯卒

十五節 意國合一之益

十六節

學校

十七節 工商

十八節 國用

十九節 鐵路電報

第十九卷 俄羅斯國

一節

彼得大帝

二節

大闢疆宇

三節

尼姑喇帝之時

四節

亞烈山德帝之時

五節

釋隨夫

六節

分地之法

七節

整頓刑律

八節

各地設立公使局  
各國政事

九節

民少識字

十節

人數及治法

十一節

兵制

十二節

度支

十三節

振興國事

十四節

鐵路

十五節

教化

第二十卷

突厥國謹西突厥事舊作土耳其

一節

突厥流流

二節

破羅馬東國京都

三節

不能肆其西封

四節

突厥人得地之廣

五節

突厥性情

六節

突厥積習

七節

沿法不善

八節

俄人垂涎土京

九節

列國裁制威權之策

十節

希臘不服突厥

十一節

借歛

十二節

波斯年年省叛

十三節

梟虐勃而忘里雅人

十四節

俄不忍野而忘人之苦

十五節

土與俄戰

十六節

土俄立約

第二十一卷 美利堅國

一節

國體

二節

一千八百二十二年英美之戰

三節

國勢浮興

四節

奴

五節

一千六百年舉君不治

六節

南省不服

數

七節 南北交戰

八節 封口

九節 奴二

十節 未戰

十一節 戰後情形

十二節 林肯君被弑

十三節 中興

十四節 振興百工

十五節 教化學校

十六節 船舶與度支

第二十二卷 教皇

一節 天主教總論

二節 與拿坡崙交涉

三節 薩格利第十六

四節 本國情形

五節 瑪麗師第九詩聖母

六節 教皇諭旨

七節 罷馬府大會

八節 教皇自尊之憲

九節 自尊爲衰敗之兆

十節 失國

十二節 若霞師第九裁

第二十三卷 歐洲安民

一節 法國大亂之開端

二節 奧都大會列國

三節 一千八百零六年歐南國更變

四節 一千八百四十八年法不服舊君

五節 一千八百四十八年法民服新君

六節 立新政以安民

七節 歐洲之西除舊更新

八節 立新政後大興

第二十四卷 附記

一節 合籌

二節 歐洲新政

三節 歐洲學校

泰西新第

洲海國法法法法法國國古法法

士

府

臣士

新第

史攬要壹

五

四

十爾

第十

斯邱

利堅

兒

葉

忒

地人要壹

巴海亞洋西的利

羅海中綑平蘭士吉黎意錄免意臘馬魯特索克美利哥發

歐北地亞太法巴英巴魯薩達魯希羅普蒙羅內亞美賽拉

第特

士斯

利堅

兒

葉

忒

拉

名卷

表

一又又又又二又又三又九又又又

又十又十又十又又又

節

節

節

節

節

節

節



口

城

地

牙

魯

晉

帥海部口國口將主將

王地

屬屬班耳提都巖祖城臨地

洲英埃及古海英俄法國國國國

俄法

英英西日

奧奧

英法法

英英西日

奧奧

英法法

英英西日

奧奧

英法法

英英西日

奧奧

亞

打

非

漢諾

溫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波

良

國弟弟弟小弟妹小國  
地河侯皇皇長皇國長國將海將地將地  
俄俄國意法拉法日法小法小日小法普洲國英葡法英葡葡西法西

尼門

名

亞

拉

亞特

利

墨

香

拉斯

科納

克

樹又牙蝶密法恩薩他利多墨香拉斯科納  
蘇門荷坡意瑟洛士錫克麗薩登哇拉堡阿西靈瑞爾薩累薩孫拉  
飛離葡萄魯約葉威劉劉伊瓜巴巴被威南巴惠非因穆科脫布瑪沙

美角亦駕

拉

節

又又廿又又又又又又又又又又又又又又又又

二

箭節

三

境

都

舊地河河耳王島將兵

將地地地

地地地地

地地地地

地地地地

帝邦邦邦

帝邦邦邦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帝

卷之三

七

四

廿

省省屬善王女省城海地海人人人人王王王英英英英英英英英英英英英國猶英

第

八

哥

特里

德里第

鳴罕  
其

馬加  
名義

淮沙

名伯  
又名

卷之三

名  
八

卷之二

加利

德利滿

明月

伍  
史

卷之二

北  
京

三

卷之三

10

二  
前  
六  
節

又二又四

一又又七分

卷之九

卷之二

士日士主

臣

爵職爵

日

王敎地海人名落人  
國英英英英英英部英

相員大省公世公地地地地地地  
英英英英英英英英英英英英英英

第

墓

耳土

誤作

久

脣

者三

哈

音第名通

誦

治

又

選

吞

說

利

曼

亞

詩

吐

即

詩

倫

代

蘭

倫

伍

明

北

歌

名

又

平亭

慶

斐

突哲海開理福薩諾泊

卷

炭

刺

欽

倫

福

此

沙

吞

子

鳴

什

泊

德

脫

節

節

節

節

節

節

節

節

節

節

節

節

節

節

節

節

節

節

節

節

節

節

節

節

節

節

節

節

節

節

節

節

節

節

節

節

節

節

泰西新史覽要

人地

諸名表

八

十

三

五

前

又又十又二又廿又廿又

又又又又又又又又又又又又

三

臣口士員員臣臣  
地大臣海名武武大大王  
英英英英英英英英英英

員臣士口臣士長  
王議大善官官海人一大教山士士  
英英英英英英英英英英

第

陸二

第

哥拉斯

卷名

又

四

二

猶生施

利

利克福

敦

希禮

得

生登脫

雅

堂

又

德

婆思淡哥特雷摩  
丁克利斯倍式達色雷良  
愛福舍曼可大雷羅格惠

前上

利可利

美拉波施來廟米雷朱起不攏

中克應禱北羅羅怕師賀戴鈴

前節節節節  
又二又三又四五又七

節節節

一

三

四

相  
東洋國島德

地

醫相相謀議王府地名相

工

皇太極王皇太極都洋

法猶法信猶突厥矣

第

第

陸

刺

捌

古

卷

一第

亞

登培

八鏡

雷

拔

一治

姬

嘉伯

恩士

危第士

雷內勃

拔

一治

息巴墨晉

下

耐茂殊

世烈魯不爾士

卷

意利蘭古路

一治

第中古拉烏

塔帕杞羅福亨烏多怡沙

魯伊法尼耶庚

波

一治

西輔

語

箇箇

箇箇節節箇

節

節

五七  
十又又按

一二又又

五六七八又又

一又

又又

新史舊要

人道錄名表

五

因曼口口帥  
地  
侯耳海海等帥洲海地小地武總弁地女庖隧隘經洲  
六日突黑英法非黑突突英英英矣英英俄俄紹非亞國園園國國

地

河

弁兵

醫丁

海人國

誤

西

瑞瑩

大

累

亞里

大

名

又日接

大

又

特又土

大

頭細拔

蘭端尖新亞瑪克

大

白駒

塔塔格

大

巴速

喇喇

大

悉髮

喇聖亞斯開

大

又

又九又

大

六

又七又

大

五

又又又

大

節

節

大

節

節

大

節

節

大

節

節

大

節

節

大

節

節

大

節

節

大

節

節

大

節

節

大

節

節

大

節

節

大

節

節

大

節

節

大

節

節

大

節

節

大

節

節

大

節

節

大

節

節

大

節

節

大

節

節

大

節

節

大

節

節

大

節

節

大

節

節

大

節

節

大

節

節

大

節

節

大

節

節

大

節

節

大

節

節

大

節

節

大

節

節

大

節

節

大

節

節

大

節

節

大

節

節

大

地淨人地省河口人軍師師師師臣  
洲平湖湖及問海教地格地  
國非國太國非非埃及新埃及埃及英埃及  
秦所起發國人中諸召

第

玖

卷

語

德

華

該漢吞

威內

尼忒爾密拉吞土忒利

烏

提華哈亞克魯卡次烏

卡

日卡波新亞亞蘇蘇亞脫馬紅蘇戈卡

上

見

本飛斯錫別酸蘇丹彈力肋地海達登二

尼

藍新棉士山刻蘇迴

打皮

尼

見藍新棉士山刻蘇迴

亞

又又又又又又又又又又又又又又又又又又又又

節

二二六七又又又又又又又又

節

二二六七又又又又又又又又

節

秦所起發國人中諸召

大

師師師師師

士七

烏

山口  
洲匠海地匠報

醫重重董重重姓  
英英英英英英英

教府教府府省平人府  
英英英印印印太英美

第

第

玖

拾

卷

水德師名

勝

利名音

森

名

志又

檮

登

山金新郎亞里鐵

尼芥士

下

裡

威歸梅瓦

德

又

德

林苦利卽

登

應賜利德

加哩刻思

哈奇

本哈奇

機

又又又又又  
十十十十十

節節

人  
土師人  
華教名貴

人

岸 航 會 口角 八 國

海濱商省省王海海侯省凶省台山小縣省

第 第

非

拾 拾

日文

德

壹 霽

搭

利拏

門

非鴉  
阿邱法語羅

卷 黑淮文

拉雷飛梯忒

特發雷拏柯喇爾制來鎖破喇箇雪兒大得

馬駢克家亞多十漫惠特踢馬薩大古平

信

七

五

又又又又又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奉西新史綱要

人地諺名表

七

卷八

拾

卷

拾

1

京和

四

見你五 難死氣細紗 嘴一  
薩忒二 綠三 哈望思四 蘭喇五 且耳六 搭

皮也齊氣特無德南魯里坡勒飛橫宋克倫勃列西略泊買爾  
鷹達東西虎缶武南米德孔晦哈嵌耶慮老撒特恩蝶謹招泥孟喀

三

1

10

1

11

11

1

10

ii

1

又又又又又又大七又八又又九又十又又十又十又又十  
節節 酔醉

三九  
禁箭

i

一

四

5

五

所

四

1

ii

ii





王軍 訓督長 地后指子 亞羅 河界 軍  
巡捕 男提邦官御皇宰王利端 王府府都耳相邊山河日地將  
法法 法法法意法敘刺國法德督日曾法法法法法法

章

名

持

第

色

斐

福

慶

聖

瑞

慶

禮嘉

晉光

榮

馬

名

牌

一

十

普

得

卦

卷

又

五

四

三

二

一

泰西

沂史

黃要

人胞

諸

名表

箇

箇

箇

箇

箇

箇

箇

箇

箇

箇

箇

箇

箇

箇

九

督

之

督

軍部

主

主主主

地

地地地

地提地經地地地河地提師將兵地地皇民民民名地地地

法

法

法

法

法

法

法

法

法

法

法

法

法

法

法

法

法

法

法

法

法

法

法

法

法

四

第

拾

成

良

野

白

士

色

亦

魯

非

良

普

名

威

郭

翠

兒

麻

利

尼

賚

達

竟

露

低

雪

賴

華

弟

熙

巴

基

家

死

謀

核

唔

魏

年

卷

翠

五

道

龍

明

耀

耀

耀

箭

六

節

七

節

八

節

九

節

十

節

十一

節

十二

節

十三

節

十四

節

十五

節

十六

節

十七

節

十八

節

十九

節

二十

又

十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長

臣

高麗國匠匠

地相賢賢世朝名將皇晉省僕王小巧繪地省地地省省省  
善日與吉古牧巴歐皆德丹丹日普日普法與與日日美美美美

第

拾

禮

尼

塔

卷

絲

斐私

賚

名

密

退馬

一肥

又指

得

又

密

烏泥

慕魁勤第利

天里屬翁刺

達

天

密

梅覆透德溫蘇

拉吐洛良麻司特特

呼哩

脂附

色

密

卷

桂

威威

威威

威威

威威

威威

卷

節

節

節

節

節

節

卷

又二又三又又五又又六七又又又八又九又又又十又又又

秦西新史攬要人地詣名表

十

民臣

臣兵

士落

首員

地

口

城海

角

皇部大省角總四義部皇加加加  
奧突與與與與烏與與與與

都落落省海城小洲地  
突部部意意意意非意

## 第

加

一二又

第第利

急南加

均樂拔

西飛曰

翻又亦

起鴻

羅一  
翻

西

拾

柳提

捌

斯

包

望角

即

味

丹

泥

即

治

克加

那山干

即

吃忒

思托

沙蘭於漢司

即

拉瓦雷

烏

即

西

訛

即

是賴

芬

即

薩

可哲

即

翻

派

即

呂

參

即

肯

古法吐

即

披迷

即

大吐

即

節

節

節

節

一又

二又

三又

四又

五又

六又

七又

八又

九又

十又

十一又

十二又

十三又

十四又

十五又

十六又

十七又

十八又

十九又

二十又

二十一又

二十二又

二十三又

二十四又

二十五又

二十六又

二十七又

二十八又

第

拾

玖

清月

辣

辣

七

一節

節

一  
節

三

八四

卷之三  
泰西新史遺要 人地諸名表

三

王田日序

西北  
省

地  
地

三

三

瑞典和俄俄俄瑞瑞突突伊波波俄俄俄俄俄俄俄俄俄海俄  
瑞典和俄俄俄瑞瑞突突伊波波俄俄俄俄俄俄俄俄俄海俄

卷之三

卷之三

里——的——頭。

十二沙 即波羅堡 有名於筆之行 二德第一

第丹梯羅芽力達夫  
裏福思勤華得芬賴蘭叔噏沙那兒飛窪喀  
靖德安卜薩彼麗慕旁亞克卑阿姪錫梯布  
春古他苦愛扇愛芬北向

三

餃  
餃

卷之三

•





江

單

江

都

晉

韻

提首肖省君君主危地君省省省省省省地埠地君南河河提南  
美莫莫莫莫莫莫莫莫莫莫莫莫莫莫莫莫莫莫莫莫莫莫莫莫莫莫

建

士

雨

所

又

備

染

人

新

矜

名

舟

羣

又

達  
飛  
利  
和  
嘉  
巴  
雪  
尼  
譯  
西  
沙  
安  
柔  
甚  
脫  
阿  
私  
馬  
根  
七  
墨  
克  
禿  
七  
墨  
克  
禿  
北  
天  
鵝  
馬  
紐  
斐  
格  
烈  
偕  
破  
周  
李

節

節

節

節

節

又三又又四又又又又五六又又又又又又七八又又又又又又又又  
秦西浙已見上圖也告子集

四

五

卷二

卷之三

借古

又  
卷之三

雅  
馬  
東

名

又  
又

卷之三

卷之二

16

節

節

廿

四

又又十又又又又又又十又十又又又十又又又

八十又十

十又又又

一一又又又二

11

三

拾

六

師院筆得利

欽定四庫全書

卷之三

卷之三

士

山

皇書

秋口

之官古附

國

皇母回

大地海此地祖

或皇馬王吉

教聖古回英突意拉教美高教虎教羅普音教

小

相合會  
普竟微

第

第

或

威

拾

拾

九

華門

保羅

天

參

肆

名

第耶  
師理偷連

亞司

尼麻城羅那內

烏

雷

十三

蓮

磨

又

假加比華知孟孫華保法理西乃替亞克麗育

碧巴慢

祖布聖灑馬摩西父地冕塊孔

卷

西

本

加

利

哩

又

節 節 節

節

猶

一

節

一

又

十五又七又八又乂又乂又乂又乂又十又十未

古

一

又

秦西新史摘要

人地諸名表

泰西新史攬要卷之一

英國

馬基西元本  
李提摩太譯

上海黎西康芝編述稿

述

歐洲百年前情形

第一節

歐羅巴洲百年以前

當中國朝

之風氣較諸今日仁暴之判直不可

以道

里計當時各國之君長皆有窮兵黩武之心日尋干戈幾不知王常義

牲爲何物故通計全洲人民僅一百七十兆耳

亦即一兆七京百萬曰

兆子萬曰京萬萬曰兆

而

隸名軍籍者乃四兆人或由國家選練

如今中國

精銳兵之類

或係自願投效今

中國

兵團

一兆之數

至守分之良民幸值太平無事則商安於閩閈農殷於賦畝

工居肆以成其事而已一旦羽檄交馳四郊多疊遠亦舍其恒業戮力行間譬若百貨充牘之巨艦於茫茫大海中忽值驚飈駭浪其能不棄貨於水以冀輕舟穩渡哉夫圓輶方趾之流悉力以營貨殖本皆具有

同情迨至帶牛佩犧之時其勢不得不各出私財上供軍餉此外製械  
有費防堵有費何一不取諸民間民安得而不困况考歐洲全境北至  
北海南至地中海東至亞細亞洲西至太平洋幅員如此其遼廓也兵  
既既開其幸而勝者懼忻鼓舞縱其部兵肆虐畧而恣驅擾則凡平居  
適商務農之人皆一變而爲殺人劫物之人不幸而敗則又愁歎哀傷  
難營生計故烽烟所指之處城郭摧殘室家蕭索大有民不聊生之慨  
況相爭至二十五年其殺戮而死亡者生靈不下數百萬按中國近年邇  
兵民與戰之情形始  
終者乃不下數千萬雖有善人扶持匡救深願各國相敦以睦誼而歷觀  
史冊恒不免殘忍之譏夫兵凶器也戰危事也傷財害民萬國一致惟  
歐洲近百年前之兵禍實地球亘古之所罕有往往嬰孩墮地已在倉  
皇戎馬之中及至駸駸歲月瞬逾弱冠而依然未睹昇平也嗚呼慘已

歐洲大小之國不一有法蘭西國者以暴虐聞於時百年以前有氏二十五兆當時他國之政亦不盡善故雖各君其國各子其民而上下之間積不相能重以法國之毗近其君專權自肆愛憎取舍悉徇偏私小民呼籲無門激而生變揭竿四起皆求改綱更張而兵端之開遂由法國始作俑矣○當法王之獨攬大權也民命貨財罔知愛惜朝章國典任意紛糺賦稅煩苛有官紳而不與商也兵戈倉棟有盟誓而莫與守也所愛之國則加保護若加諸膝也所惡之國則肆誅求若隊諸淵也好弄甲兵草菅人命且有無罪平氏忽加禁錮者一人囹圄審鞠之事憤焉若忘或監押至數十年或囚禁至大半世其國都中有曰巴士的者大獄也歷代法王逞其喜怒之私竟有不知所犯罪名而猝遭虧縛者英人某寄寓巴黎入巴士的獄三十年或問英人何罪竟爾無言可

對況其時不獨法王一人恃權已也。其寵愛之各大臣及諸世家或假以兵符或賜以王命。如中國前朝之鐵券金牌尚方劍諸物所到之處賞罰功過。支取銀錢悉皆怙勢專橫種種不道。玩法害民莫此爲甚。法民乃有死之心無生之氣矣。

當中國雍正乾隆之際。法國魯意王第十五。當國六十年多行不道。罔思治理。以爲國家我所固有。臣民無襄治之權。視二千五百兆民人如土芥。生殺由已。虐使無常。視大臣如大馬。甚至解衣脫履。諸賤役亦可指使以服其勞。大臣亦不敢諫諍。事事仰王之鼻息。王則荒淫宴樂。府庫之財任情揮霍。後宮加粉諸費亦聽其擅用。國家符璽強支濫取毫無顧惜。王之暮年漸亦知所爲。大悖於理。乃忽譖過於福祿特爾及諸王子。福祿特爾者。法國名士也。著書立說。通國宗仰。王謂國政之壞多由

士習之衰而不知皆王之任意妄行不顧天怒人怨也福祿特爾雖非道學名流然論及國事無不持平曾布告衆民云今王所布諸法令皆非治國之道其如王不肯改行何

四部  
廣世宗

當此之時不獨王之無道也世家大族凡十五萬人類多干法犯紀法廷有大權世家分掌之法獄有大案世家分定之其天主教中之大教師世家子弟也統兵之大元帥世家苗裔也出使各國之大臣世家親戚也國家徵納賦稅小民則從其輕甚至有舉家不納賦課者一切政事平時並不管理其所爭長者無非苛待百姓行種種不善之事耳昔有英國某大臣遊法而歸常語人曰法之黨惡諸臣但觀其容貌舉止已知其無才無識無智無能與之晤對令人人生厭識者謂爲定評乃諸世家又待平民如奴僕不屑與之言語平民亦有富家

而永不許入仕流品之別仕途之憂也法民之務農者十人而七八全賴朝廷慈愛始有生機乃其所定之法一若專便國君與世家也者利民便民之事從未有聞各鄉村隨在皆有催科之吏役旦暮追呼肆行騷擾民間雞犬無一相安而竟無敢稍有違背者

法廷於製造商賈諸事無不樂助其成惟其待農民也歷七百年之久率其酷虐舊章毫無更新盡善之法甚至科以極重之賦稅有十分而取其六者農家困苦至此牲畜亦不能多飼牲畜既少糲必不敷秋收因之而多歉遂至房屋傾頽耰剗朽壞衣履亦多藍縷所幸農民勤倫性成雖暴政疊出仍願節衣縮食積蓄質財以治田產

昔齊國郊關之內有園方四十里殺其麋鹿者如殺人之罪不謂法之禁令又有甚焉當是時也環法國都城三百里惟世家得以入內獵取

禽獸其有逸出者縱使傷害禾稼居民不特不敢擒獮並不敢驅逐有  
或妄動者捕治入獄無赦故農民之耕鋤於其旁者間晴課雨之餘首  
防鷺擾及之致罹大辟灌田之糞本有數種亦必隨時考察其中有毒  
及禽獸者相戒不敢用則是方三百里誠爲阱於法國之中也○至如  
磨麥之磨榨酒之牀烘烤餵首之爐三者皆居民日用所必需者也乃  
諸世家據爲利數民間磨榨烘烤日納租金世家則坐收其利似此不  
便於民之事一任哀號呼籲爲民上者幾如老僧入定不見不聞其尤  
可駭詐者世家命婦偶抱微疾聞蛙聲之聒耳強役民人晝夜驅逐民  
人困於此役無從解免乃集衆會商籌措兼金以贖世家始免驅逐之  
苦法民至此其尚有生趣哉

法國世家之人仕者子襲其父祖蔭其孫出身都不由考取及至廳下

民之訟胸無主宰往往顛倒是非不能公平判斷故民間常云我輩有受屈之事既無賄賂審判亦不能清理不如不訟之爲愈也

第九節  
法民書

法國附近會城之道路脩潔平坦歐洲各國恒首推之各國人之遊於法國者著書立說稱道弗衰而不知此路非公家發帑脩築者也歷任法官役使其民刻期興作其於公旬之令固視之若弁髦也

第十節  
法民書

法民痛苛政之甚於虎又加之以重役一千七百五十七年中國乾隆二十二年法  
人達免知民心之離叛乘機謀害法王事泄捉將官裏去誦取剪刀置  
諸火炙使透紅細剪達免之肉條分而縷析之似此殘酷之刑較之凌  
遲處死者而又過焉然猶曰弑君重罪也乃有雜犯罪名者往往縛犯  
於車輪用鐵棍擊斷其骨節是則如古者車裂之刑矣嗚呼法廷慘酷  
至極天道好還人心變轉依樣模謂民之無良也○法國行此虐

政他國視之未有不以爲殘忍至極者然法國前王魯意第十四在位興甲兵危士臣構怨於諸侯民間益復流離困阨死亡相繼今魯意王第十五卽位兵禍漸少故百姓雖受其害尙謂不得已而思其次得享太平之福已萬幸矣乃乘此閒暇之時皆以整頓商務經營製造爲當務之急卽其海外新得地仿照英國之法亦其加意開闢通商市集則年廣一年其貿易中人不獨工於理財亦復善於讀書延聘名師教其子女較之世家尤爲脫穀國家當需才之際漸多得之於若輩其世家中亦有一二明理者深知舊章之不善期合官民爲一體世家與農商人人等皆以平等相視常引希臘羅馬古書語云凡人不論貴賤當以有才德者爲重又有人引洪名士福祿特爾之言曰我昔魯士斯之子也非人奴也最惡無道之君昔魯上卿叔孫豹古時人常歎無道之君如子罕之伐糾也者滿座人聞之皆美

其善於引用蓋當時法國世家亦知英國及他國之待民無似此暴虐者矣

法國名宦蒙特斯邱新著一書言英吉利治國規模勝於法國法人讀而羨之一舉一動盡以英制爲準則衣冠亦改而從英下至灌園種菜盡效英人之法甚或不惜重金購英產之馬英製之車以乘坐者苟有役使必僱英人英國商市興也淳焉昔者一年之中法國購英之貨不過值英金九萬鎊而已每英金一鎊約合華銀四兩下仍此改效英制而後一年中增至八億三萬鎊論者不察以爲法人好英之服飾器用實則好英之法度典章遂遷流於不自覺也

舊意王第十五之季年法國文風浸盛有彙利之一類書所採皆才子通人之作朝廷政事大小畢該其命意之所在無非冀上之人去舊染

而煥新猷故歷言憑權藉勢之徒把持國政束縛民心欺凌苛刻無所不至皆小民所不願而在上者又事事自作聰明剛愎自用使道路側目人人痛心疾首又有謂天生民而始立之君自當以順民心爲重非下民爲君所立而以隨君心爲重也語尤切摯通國文人無不愛讀此書手披口吟歎欣鼓舞直若欲朝廷立變舊章易爲民主而後民乃可相安無事也者○當是時也福祿特爾才名益曠等身著作力足以人動人心常言自古賢王明主當其困阨閭里斷未有甘心服事暴虐之君者福祿特爾萬英三年凡英之朝臣官政一一留心考察既乃勤爲成書大旨以不服官權不服教權爲土然其不服教權則因誤視各教同於法國之天主教故持論不免乾隆四十三年福祿一千七百七十八年乾隆四十三年福祿特爾卒享年八十歲○法國又有羅索者才智之士也鼓動民心較福

祿特爾爲尤速一千七百五十三年乾隆十八年曾著一書名曰百姓分等之

原歷指法國素亂君臣之道之所由又博考乎治國養民之法侃侃而談無些子躲閃語一時萬喙同聲爭相贍閱舉昔日民間應讀之書及

一切說部類書盡行束之高閣士子倡於前常人相率和於後家紳而

戶誦者無非羅索之書也法之戶部尚書內克則於一千七百八十一

年乾隆四十六年改國家歷年徵稅冊籍及度支之所需比較出統彙輯成書

法國儒生又各家置一編借以考證羅索之書與此書所載國政是否

一一符合於是都城中紙價頓高其印書之匠晨夕刷印尚不能應萬

眾之求從此日積月累法人感而遂通非復當年之如在夢中矣

法人既漸明治國之法正在朝夕講貫間屬於英國之亞美利駕洲人民忽焉羣起叛英而自立爲國并使百姓公舉有才德者以爲君立國

號曰美利堅消息傳至法國其世家之中之賢人與讀書士子聞之喜不自勝卽欲同至美洲以助在美共立民主之人法王知之命賽哥兒爵臣如中國之男爵嚴行禁止而拘拉發葉忒然尙有人私自乘舟逃往美國者  
○越時未久新立之美國又特派大臣充駐法欽差法王雅不願歎迎而法民則踴躍從事其待之以優禮法官不得已與之晤見覺其衣冠樸陋不如法國之華麗心甚鄙之及聆其言論光明俊偉足以感動人心法之官民無不欽佩法王不得不允助美國以敵英人遂與之立約然自是以後法之士民更不服王之舊規矣

法俗習於奢侈宮廷之間爲尤甚歷代相沿糜費度支不可紀極終年恒入不敷出不得已貸之於他國積欠至英金二百二十四兆鎊約合華銀九百兆之多統計一年應付國債之子金須糜英金二十六兆四億鎊方可

敷衍而計其入項合諸各色賦稅不過十八兆八億錠日積月累高築  
城臺百姓愁苦絕無聊賴法王無以療貧惟賣之於戶部戶部大臣仍  
屋而嗟亦無善策於是屢易其位冀有剝妄其人者然巧婦終不能爲  
無米之炊也一千七百八十三年乾隆四十八年改命嘉龍爲戶部尚書嘉龍  
逞其私智謀爲剜肉醫瘡之計國債漸次清理世祖督臣及各大臣所  
負之債亦并代爲料理又示人以豐亨豫大之狀脩飾王宮務極華美  
並增設船廠以興利源彼此通盤核計不惟國用足以支持府庫中且  
有餘財於是人皆稱嘉龍爲醫國聖手卽從前不願貸銀於法國之銀  
行亦服嘉龍之才紛紛呈進不知嘉龍外貌雖似善於理財實則全賴  
各銀行之支借迨銀行之財告罄依然莫展一籌嘉龍因密奏法王曰  
臣力竭矣苟欲求富惟有恪遵舊日之成規召集世家教士商農凡三

等人齊集會商舉昔年世家與教士輕賦免稅之弊一掃而空之而令  
世家教士二等人應納賦稅與商農人等一律完納似此辦理一則賦  
稅日增足供國用一則三等人視爲一體無大小輕重之分舉國人民  
心皆心悅誠服上王嘉而不寐下詔世家與教士等約期會商會期  
已屆嘉龍承旨明告諸人世家與教士諫聞之下勃然大怒聲勢洶湧  
王懼不得已解嘉龍戶部尚書而改令世家教士熟籌良策孰知此二  
等人並無善法漸漸散歸法民依然守因此一千七百八十七年乾隆五十二年  
事也

法國舊章王獨掌利權民間罔知國用比年以來始行立冊示眾之法  
適值法京巴黎城中人朝夕議論國事之際農夫人等亦各關心時局  
及兒庶支澣冊知法王實不能治國因共私相竊議謂如此章程仍國

主與世家安享富貴耳所困苦者仍經商及務農諸小民耳工役人等見之亦謂貧民之苦皆由王未得治國善法諸士子則逐月撰著譏刺時政之害印成專本按戶散售又使人宣讀於街市使不識字者亦有所聞於是旅店市井間貧民所講論者無非國家之事漸至通國人民皆知小民之貧困由於王與世家不能圖治遂公舉議事者多人擬求法王傳齊三等人集於一處公同商酌另籌善法儻有妙策改絃而更張之貧民與農商之困苦庶皆有所轉機也

一千七百八十九年乾隆五十四年五月初二日遍國公舉議事者一千二百人擬集議於非色野非色野者法王當時之所居也離巴黎京城不遠更改舊章謂王與世家所不能行者所舉各人皆能理之於是函約世家教士齊赴禮拜堂教士在前各服紫色衣華麗無匹居中者爲世家冠白綾冠服青色衣外加

金錢刺繡之半臂一望而知爲華胄在後者卽民間所舉之商農百工  
諸人穿衣青色衣別無點綴惟較之前二等人數爲獨多既入堂第三  
等人卽欲公同商議無如教士世家恐其口衆我寡難違衆論均不願  
同處一堂王聞之改命分三處商議而商農工諸人必欲覲面會商庶  
幾得一秉公之善策俾通國人皆稱利便教士世家俱不從於是築室  
道旁誰孰其咎互商至三閱月之久仍未妥定法令迪國人心萬分愁  
急謂如此不能決斷恐國家名事必皆不能辦理也

旣而世家等旣不同商又無良法商農工等卽伸下議院之權自行立  
定主見謂自今日而後我等公議之會名曰國會會中人共訂之律卽  
爲國律彼世家教士等旣不欲與我等會商則我等公議既定以後卽  
按律而行可也或謂公議之舉係美國駐法使臣遞非係爲之謀主潛

令商農人等會議改革效美國之自立新政云。○國權既改而後王與世家教士人等不知所措且心懷畏懼。凡商農工之所言無不遵行先是王傳令教士世家平民凡三等人同訂新章嗣又改爲三處分議末復令教士與世家悉從商農工等所議之法。教士世家遂不得不從從此巴黎城及各處工商人等皆大懽喜謂似此積年粧政一旦掃除誠不料變道如此之速也。且尤爲難能而可貴者除舊染而迪新機不啻一朝革命乃未聞傷害一人實屬如天之福而不知王與世家及諸大臣等皆僅面從實非心悅而誠服也。且王與世家大臣等亦不知衆民之心盡已不服法之舊政而誤以爲獨有所舉之商農工等妄思作亂耳故仍欲收回政權以作威而作福是年七月召兵三萬名運炮一百座連營於巴黎城外之非色野一帶思以兵力脅民心國合中人聞之

求王遣撤兵士王不允且縱兵直抵巴黎巴黎人且驚且怒一律閉門  
罷市又集城內外諸人互商辦理之策一時遠近謠傳謠言四起或謂  
大吏將擒治商農工等悉置諸法炮已妥爲安設先攻巴黎城或謂巴  
士的大獄中業已製造炮彈預備轟入城內法廷欲嚴圍巴黎城不令  
一人逃出等語法民僉謂我等不反無以救各人於是全城俱亂一呼  
百應一日暮間已有願爲兵者四萬人各鐵工則併力製造軍器燼火  
之光上灼霄漢或有舊藏兵械者盡出於外憲人擇取或以農器改鑄  
冒裝然以兵數之多也尙不足以用又有人謂國家武庫中有軍械守  
者無多盍往取之衆遂擁入武庫盡取其刀鎗藥彈而出

法政之最拂眾心者莫如第二節所言之巴士的大獄巴黎人偶過獄  
門即如萬箭攢心謂國家歷代以此獄逞淫威我家祖若父首年多半

術免入獄，遍受非刑也。今幸得此機會，各人公議，似此大阱若不平毀，不足以除惡根。語未畢，萬口一聲，齊擁至獄門外。但見獄之鞏固，直如橋可通檣。若毀拆，或竟鳥飛難越。獄中設有兵丁，冬挾槍炮以爲防禦，所幸巴黎人數衆，多人人皆有報仇之心。各獄兵，抑衆寡不敵，紛紛逃散。此七月十四日事也。法人至今以爲令節。每年是日，遠近縣鄉設宴，爭相慶祝，成謂國家改變舊章。凡我人民，共享和平之福者，皆由此日基之也。大獄既破，各人入內審視，則黑暗直如墳墓，別有黑道及地窖甚多，各種刑具多不知名。牀以大石塊爲之，又有鐵衣一襲，用以收束囚徒，種種嚴惡之刑。雖今王未經施用，獄中祇羈七人，亦未慘受大刑。然思及昔年受刑之人，無不切齒痛恨。

舊約第十六王在非色野聞巴黎之警以爲有丘三萬名無難戡定繼聞巴士的炮聲仍未驚懼至夜譙報百姓盡挾氏刃巴士的獄已破王始悚然而無言可答既而問曰我民竟盡反乎某官侍側對曰不然少恐非民叛直欲爲國家整頓事正大也十五日晨王大悟始遣官語於國會云非色野駐兵三萬名已檄令星夜各還鎮所矣然自此以後法民之權重法智之權始輕○法民已毀大獄因憶昔年歷受世家之屈抑困苦莫由伸訴今幸得志急圖洩忿之意不能自由於是肆行報復或殺仇人而割其頭刺之槍尖游行街市或殺而剖其心或取其血和入酒中而痛飲之或入世家宅第中搶劫其財物傷殘其子女種種慘酷幾無天日各世家向之居於省會者自經此亂紛紛逃遁其大半逃入他國民心少安

是年八月又逢國人聚會之期所舉各人公同商議凡昔日不公不便之法刪除淨盡其世家獨享之利如不納糧稅世官襲爵私擅園圃捐納官階壟斷市利諸事一併革除至教士向日所得十分取一之利亦從刪汰城中應辦地方事宜向皆官爲主政者改歸公舉之人辦理國家應徵賦稅不論世家民戶一律完納無許崎輕畊重官民詞訟一律判斷無枉無縱其入仕者亦無論世家民戶以有無才德爲斷法民乃喜出望外以爲數百年之敝政頽風一旦祛除掃蕩從此高枕無憂矣○改革之後巴黎城中卽有愚魯懶惰之民謂國會中人既定無分貴賤皆可服官之制我輩印繡綬若直指顧問事耳遂有妄思效昔日之世家者不事生計不甘耕作平時微逐嬉遊橫議國政或追論威脅王與世家苛待之苦以自炫其才能不知人生天地間士農工商各有事

業若不躬自勤苦何以資生養而獲盈苟積而久之國中懶惰之民以  
荒廢故業之故漸至餓寒交迫其不安分者齊至巴黎城向其公署之  
地方官求爲代謀衣食地方官卽設法周濟而人數衆多籌畫頗非易  
易兼之衆人或夤夜紛來求次日之口食當事者迫於時刻無以給來  
養欲衆貧民恃其人多勢盛騷擾不休甚至肆行無禮有緣地方官之  
首縣之於至際而死者法國又不能相安貿易一途更多滯落朝廷之  
賦稅亦隨之而減去十成之三四國帑之虛較昔年嘉龍長戶部時爲  
尤甚但昔年嘉龍所擬之法法王不敢照行今既有國會遂倚之以商  
辦先是法國教會最富教士之業產占全國土地三分之一其值英金  
八十兆鎊每年入項約合英金三百萬鎊當此國用匱乏之際國會公  
議嚴律凡教會中所有之產全行歸入公家而按年額給教士薪水教

中一切支欵亦歸國家給發、王不能違背衆議、又不能改設別法、拱手唯諾而已。○越數日忽有貪婦難女成羣結隊、蜂擁至非色野王宮、請王同赴巴黎城、王殊不願、欲挈其宮眷而遁苦無其隙、萬不得已、姑偕之行、遂遣強逼入城、安置於拖來哩宮、僅有虜兵數輩、聊爲護衛、王雖安居宮中、然不能出外游行、大有幽繫之意、且從此非色野宮無法王之蹤跡矣。

法國既變成法、同洲各國、無不留心考察、有謂其改立新法、甚屬公允者、有謂其紊亂舊規、甚屬謬妄者、其稱新法之公、而人心大悅者、則列國之士庶人等也、其言曰、法國昔年受苦之人、自經此次變更、當共卓昇平之福、夫以歐洲各國而論、惟法國爲極貧極困之邦、一旦撥亂反正、卽轉危而爲安、轉弱而爲強、則凡他國之受困未深者、其轉圜也。

不更易子法之人民則父相慶賀且云我國昔年分官民貧富爲兩等今改而視為一體才德之士入思自効疾不致再受困苦何其幸也英國某官則曰亘古來民主之國未有如法國此次新政典章之公正者也其謂法人之紊亂舊章者則列國之王與世家也以爲朝廷政事之權分宜由國君專主凡國之威柄榮光本出上天所授所以國君秉權於土世家與大臣分任政事於下小民則奉令承教無敢或違見有使事悉遵君命今法國忽改舊章政教號令盡由民間議行不亦背經反常如天地之翻覆乎

法國大亂而後改章既定列國之君凡與法王休戚相關者皆思助王以爭政柄奧皇與法王至戚也其助法之心尤切普魯士侯亦願助之法之世家出亡於日耳曼境者十萬餘戶更欲殲滅新政黨人奪回大

權法之君若臣方能各安其位國會人聞之致書於奧普等諸國之君云某等受國家奇政多歷年所今方改立新法得慶重生乃聞貴國欲助敝國王爭奪國權則是欲毀壞我國法擾亂我民生也某等心何以甘貴王如有此意宜向我國謝罪貴王如不見許敝國願左執鞭弭右屬韁鞬與貴王相周旋矣此一千七百九十二年乾隆五十七年事也○法人與

奧普諸國接壤之際英國初未之與聞造法人欲與各國從事於疆場恐不能戰必勝攻必取也乃肆其狡謀招誘各國之民皆效法國以叛更其朝政并謂國家之事不宜由君上專權不論何國人民苟欲由民間主政爲國家變通舊規除其君主之權者法即助以兵力各國聞其語而知其謀心皆不服英國因使使語法云凡有國者無論君主民主要皆自有定章自有主宰汝之國汝欲已爲政我初不欲干預也若我

英國本由君主汝敢紊亂我國之政斷不相容法人無詞以對而怒不可解又恐君主之各國皆助法王而反其國柄也一千七百九十三年  
十八年正月下旬遂弑王英以法人敗於弑君是無人理遂與絕交法國號致書聘問皆置不答法以英等已欲取之既而俄羅斯國亦以英人所爲合於正理遂與英國立約以禁法國

卷二十二

先是一千七百九十二年十七年普國奔雖侯統普與二國之兵十四萬人反法之出亡諸世家向法境進發欲代法君反正途次傳檄法人云寡人此來專欲力保汝王及汝教會也汝國會事多行不道亂政欺君喪棄正教妄改新法毀亂舊章獨專國權相彼小民備受流離之苦雖與國與法王誼屬姻親勢難坐視兼不忍法之世家大臣播越在外用是與寡人偕來汝國速整朝綱藉慰臣民汝輩苟有知識尙其釐食壘

迎我王師若敢執迷師至之日其母悔

十三  
革王失位

普奧之徵兵也。法民方幸得脫國家羈絆，鼓舞懽忻，無意講求戎事。甚或有分赴各境種樹表功者。又有各自稟商國會，欲其與舉有益民生諸事，以立新法者。迨接普侯之檄，明言扶助法君臣復位之意，眾皆謂是王與世家仍欲奪回政權，得以苟虐我民也。苟普奧一旦得志，我等何年再見天日？於是各人均整理軍械，以備禦敵。或語於國會中人云：若輩既有檄文曉諭吾民，吾等不妨先自考覈，果有擾亂民人使之受困者，卽治以應得之罪，使彼無可藉口。諸壯士聞之，同噪曰：外有强兵之壓境，內有王黨之食言。王昏君也，召敵兵以害我輩，我輩留王於國，何所用之？其去之便至檄中之語，明係王與世家妄造之謠言，實待考覈。遂合兵三萬名，至拖來哩宮，先綁守宮之瑞士國兵，誅殺無遺法。王

歸二十四  
集兵發于

則妃與諸王子及王之諸戚屬但逃入國會哀求援手國會議人卽下  
之於獄此一千七百九十二年乾隆五十七年八月初十日事也

普國奔雖俟率師至法如入無入之境攻城掠地罕禦之者師至斐敦  
城僅在城外鳴炮以示威法之守城兵一聞炮聲頃刻皇散普兵唾手  
而得斐敦巴黎得斐敦城破之耗輦謂巴黎境外今已無險可守普奧  
之兵不日卽長驅人都矣於是人心惶惶一夕數驚有人宣言於衆云  
亂我等國法害我等民生者皆王黨與世家也今又召外國之兵欲殺  
害我父母兄弟夫妻兒女我等此時若不奮其死力必致仍受殘害終  
不能相安無事矣法人有旦暮者高談雄辨口若懸河而且子龍一身  
都是膽遇事敢作敢爲迺此反故挺身而出號於衆曰外兵之來實王  
黨召之以害我輩也害我輩卽仇人也今宜咸逼王黨使不敢逞以

越內應不然殆矣。加以余言爲不謬，惟余馬首是瞻。法人聞其聲，聽之  
言無不躍躍欲動。九月初一日，巴黎人擁立一間刑衙門，其大旨以爲  
今獄中鼎鼎者皆王黨也。王黨無故召外兵，欲殺我等無罪之人，我勢  
不如先殺王黨，以杜後患。於是衆皆戰指誓罵，齊赴獄中取法王之棺  
及諸王子與其家屬親族，并平日有仇之在獄諸人，無論男女一一加  
以斬輪，其中有毫無罪狀者且有不但無罪，平日更孳孳爲善，衆咸目  
之爲善人者，皆大半定以死。非眾人殺心一起，不克自持。謂先清內盜  
而後可弭外禦也。共殺一千一百人，乃謀整頓軍伍，以禦普奧之師。此  
端既開二年，中法國人民死之殘害之衆，遂爲歐洲千古以來未有之  
大劫，亦慘矣哉。

巴黎諸將中，有名多寡廉者，驍健善戰，衆人公舉以爲將軍，遂帥守城

諸將士禦普國之師於發滅及戰怯兵大勝奔雖侯以普奧二國之師  
退九月二十八日法國全境肅清向之危亡在旦夕者今則民皆安堵  
矣

卷一百一十六

正

普奧之師既退法人羣謀所以處置法王者國會衆人曰昏君陷害我  
輩至於此極豈宜任其優游於世以終天年遂議定布其大罪而誅之  
法王之在獄也已四閱月於茲矣嘗聞英國史記以遺闕懷聞至沙里  
王第一列傳云王與民立約而背之英人弑之歎曰不殺其將步矣王  
之後塵乎一千七百九十三年乾隆五十八年正月十九日國會使人自獄拘王  
出殿詞鞫問判其獄詞曰國會有律犯之者視如叛賊王已犯國會之  
律矣宜加以身首異處之刑判畢交陪審官十二員退而議之議士則  
弑王大事未能商議僉同始欲弑王者多於不欲弑遂援舍少從眾之

例定王以死罪二十一日自獄拘王至法場相距十里許路旁皆先派  
兵役露刃嚴防法民之出觀者萬人空巷皆謂王既欲害我輩宜殺無  
赦既至法場王欲有言衆咸擊鼓以亂之監斬官旋命縛王利刃一揮  
王頭已斷且吞逆大呼曰君王欲害我等我等已殺之矣外人尚有欲  
維持王黨者我當擇君王之頸於其足下使知拂民緣欲之君曉息間  
將從我君王於地下也

初普興之難日亟法人旣風驚鶴唳在在可危而又疑竇滋多即在本  
國之中見有舉動可疑者卽目爲王與世家之黨必將搖惑人心仍復  
舊章拘束我民再受苦楚胥拘而填諸獄逐日之受禁者積至八九千  
人間日必殺人一次多則七八十名少亦八九名且不但巴黎一城爲  
然也外省亦如之總計被殺之人不下百萬其銜冤者則取其仇家亦

目之爲王黨痛加殘殺而又甚焉從此冤冤相報殺戮頻仍實屬  
天日駢至國會中人亦各自分黨類彼此不能專主有時甲黨擅權即  
殺害乙黨中人及至乙黨得勢旋還而殺甲黨總之百相殘害若欲使  
法人無有噍類而後已者爰有明哲之士默爲體察謂其中必有播弄  
之人遲至二年家始察得有羅目斯別爾者貌似誠實心殊狡詐語甲  
則誣乙語乙則誣甲遂致杯弓蛇影各起猜疑一千七百九十四年乾隆五十九七月二十七日拘羅貝斯別爾數其罪而殺之越二閏月法之獄  
中直無一罪囚之羈管於是各人虛釋疑團相安無事矣